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:商借教師 謝承祐 電話:03-3322101#7416

電子信箱:yu11229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9月11日 發文字號:桃教小字第113008775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 (376735100E 1130087752 ATTACH1.pdf)

主旨:轉知客家委員會辦理「112學年度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 訂課程」與「112學年度客語沉浸式教學」優良教案遴選 成果發表會,請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(以下簡稱客委會)113年9月5日客會語字 第1130007506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廣為宣傳,並加強推動中小學以客語為教學語言之經驗 交流與分享,客委會特辦理旨揭優良教案成果發表會(如附 件),相關資訊如下:
 - (一)辦理時間:113年9月13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14日(星期六)上午12時。
 - (二)辦理地點: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綜合大樓(地址: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)。
 - (三)參加對象:客語教育及客家事務專家學者、行政人員、 實務教學人員,及對客語教育及客家事務有興趣之人 員。
 - (四)報名方式:請於113年9月11日前至線上報名表單填寫相

教務處 113/09/11 14:33 1130008267 有附件





(五)全程參加旨案發表會者,核予研習時數8小時,請貴校依 教師請假規則等相關規定本權責核予參加人員公(差) 假登記。

/Df6sHaJxTtQbKMvo7), 俾利安排典禮座位及相關服

關資料(連結:https://forms.gle

三、參與客委會「112學年度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實施計畫」及112學年度「補助國民中、小學沉浸式客語教學計畫」之相關學校人員出席旨揭成果發表會時,其差旅費及相關代課費用,該會同意各校可於前開112學年度補助計畫經費內覈實核銷。另其他報名人員之差旅費(不得支應計程車費),由本案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相關經費支應,

倘有相關疑義,請電洽02-2550-2897童先生、范小姐。 四、檢附「112 學年中小學以客語為教學語言推動暨培育輔導 計畫」 成果發表會實施計畫」各1份。

正本: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務。

副本:本局國中教育科電2024/09/51/文